# 教育部體育署

## 110 年水域安全創意繪圖及創意海報設計競賽作品授權同意書

_____(以下稱本人)同意參加教育部體育署舉辦之**「110 年水域安全創意繪圖及創意海報設計競賽」**(以下稱本競賽)，並配合下列事項：

(一)本人配合於收件截止日前完成報名手續，逾期未報名者，辦理單位有權禁止參選。

(二)本人同意遵守辦理單位所規定之徵選辦法及評審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徵選公告、規則及徵選結果。

(三)辦理單位得視需要修改參選相關辦法，並公布於活動網頁；申請者應經常瀏覽網站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

(四)本人參選皆為原創作品並保證提供資料屬實，如有違反規定，願負一切法律責任，辦理單位並得逕行公告並取消其認證資格。

**若參選作品入選「110 年水域安全創意繪圖及創意海報設計競賽」，則本人同意配合下列事項：**

經徵選後，經辦理單位邀集專家委員審查通過之作品，需同意配合辦理單位後續推廣作業，無償提供參選作品相關資料進行印製、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宣導品、成果手冊、宣傳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如獲選表揚之作品創作者無法提供相關服務資訊及連結，將視同放棄資格，並由後面名次往前遞補。

註：未滿 20 歲者應請法定代理人簽章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本人簽署：

法定代理人簽署：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